

证券代码：832273

证券简称：华鹰玻璃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## 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21日上午10:00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装备制造业园区西金路10号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5,00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裴晓红为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原董事李国杰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向公司递交了辞职报告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少于法定人数，为了加强公司治理，有效防控运营风险，由公司股东赵梦提名裴晓红为公司董事会董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发送至各位董事办公邮箱，特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借款人民币 3000 万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缓解公司资金压力，2018 年 5 月 16 日，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银行签订《股东资产借款合同》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，为期 12 个月，合同生效日的基准利率为 4.35%，浮动比

例上浮 60%，合同有限期内基准利率随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调整而调整，浮动比例保持不变。同时签订了《抵押合同》，以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装备制造园区西金路 10-2 号 1-2 层，10-1 号 1-4 层进行抵押担保，并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，公司股东李军夫妇、赵梦夫妇、赵勇夫妇承担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菱 东京日联 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》议案

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向三菱东京日联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,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5 日,利息为 4.800000%。该笔借款以公司对松下冷链（大连）有限公司因商品销售及其它合法经营活动发生的应收账款作担保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大连华鹰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21 日